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对深圳市卓力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与深圳市卓力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力能”）于2020年12月2日签署了《深圳市卓力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并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于2020年12月8日至贵局进行了辅导备案。

现因卓力能发展战略调整的原因，经中天国富证券和卓力能协商一致，双方已于2021年4月14日签订了《深圳市卓力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深圳市卓力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之协议书》。自该日起，中天国富证券终止对卓力能的辅导工作，特向贵局报告。

